

平开应急〔2026〕3号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大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和《平顶山高新区“四板块”科室职责》（平开文〔2022〕21号）要求，结合2026年工作安排，我局编制了2026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经请示区管委会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6年3月6日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全面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规范涉企执法检查行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依法行政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应急管理部令第9号）和《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主要任务

（一）严格落实年度监督检查任务。按照统筹兼顾、分类分级、突出重点的原则，重点对辖区规上企业及危化生产进行监督检查。检查方式分为重点检查和一般检查。重点检查按照《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要求将辖区局管规上企业纳入检查范围。对本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和抽查的部分镇（街道）管辖负责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实施一般检查，一般检查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实施。年度内实现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率100%，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100%，对责令限期整改的问题隐患整改复查率100%。

（二）不断提升监督检查质效。一是着眼提升监督检查质量，

采用“领导+专家”、联合执法等形式，深入开展全链条穿透式精准执法，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不断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二是针对不同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特点，开展“一企一策”精准执法，正确处理严格执法和热情服务的关系，开展“精准执法+优质服务”，保护和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做到问题隐患真查真改见实效。三是强化应急管理部“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加强系统应用学习，推动执法检查全过程上线入网，确保线上线下执法数据统一，系统覆盖率和线上执法办案率达到100%，做到执法数据统计底数清、情况明。

（三）科学开展专项督导检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市应急管理局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工作部署，聚焦春节、全国两会、中秋国庆及防汛紧要期等重点时段，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重大危险源点、高风险作业活动的企业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针对典型违法违规行为暴露出的突出违法问题、安全生产领域存在的突出风险以及投诉举报等渠道发现的问题，根据不同时间节点、季节特点、地域行业特点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目前高新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职责的内设机构有2个，纳入2026年度监督检查计划行政执法人员4人。

（一）总法定工作日992天。总法定工作日，是指国家规定

的法定工作日和行政执法人员数量的乘积。

总法定工作日：992 天=法定工作日 248 天×行政执法人员 4 人。

（二）其他执法工作日 255 天。其他执法工作日，是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实施行政许可、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等所占用的工作日。

（三）非执法工作日 366 天。非执法工作日，是指机关值班、学习、培训、考核、会议、检查指导下级安全监管部门工作、参加党群活动、病假、事假、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等工作的事项所占用的工作日。

（四）监督检查工作日 371 天。监督检查工作日，是指安全监管部门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的工作日，其数额为总法定工作日减去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所剩余的工作日。

三、检查安排

按照分级分类、突出重点的原则，省级重点对中央驻豫企业一级分公司、子公司和省管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并延伸抽查其下属企业及其他重点生产经营单位。市级重点对辖区内中央驻豫企

业二级及以下层级分公司、子公司，省管企业的一级分公司、子公司和市管企业总部进行监督检查，并延伸抽查其下属企业及其他重点生产经营单位。区重点对辖区内省、市计划之外的规上局管企业进行监督检查。结合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结果和监管执法工作实际，2026年度纳入重点监督检查计划34家，一般检查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全年计划监督检查企业6家。

（一）重点检查安排。重点检查对象为“两重点一重大”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金属冶炼、涉爆粉尘等安全风险等级较高的生产经营单位；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生产安全事故、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以及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等。2026年度，计划监督检查企业34家，占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85%。

（二）一般检查安排。本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生产经营单位和抽查的部分镇（街道）管辖负责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主要采取“双随机”抽查的方式开展。2026年度，计划监督检查企业6家，占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15%。

四、工作要求

（一）严密组织实施。执法大队和管理科要高度重视，强化协作配合，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标准推进执法计划。认真协同上级部门开展监督检查计划编制指导，强化联合执法、观摩执法，严格控制执法检查频次，做到相互衔接、重点覆盖。

(二)规范执法检查。全面实行“扫码入企”和执法检查“事先告知”，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处罚决定要在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做到监督检查覆盖率、问题隐患整改复查率、违法行为查处率、“互联网+执法”系统录入率达到100%。

(三)深化服务理念。树牢执法为民理念，开展“一企一策”精准执法，坚决避免“打卡式”“交差式”执法。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主动提供整改指导和释法说理。推行包容审慎执法，落实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和不予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四项清单”制度。

(四)严肃作风纪律。深化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做到廉洁执法、公正执法。加强执法人员和专家管理，严格遵守《行政执法人员行为准则》，切实做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中的“五个严禁”“八个不得”。强化执法监督，畅通群众反映渠道，对执法人员违纪违法问题，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2026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附件

平顶山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序号	检查单位	地址	检查时间
一、重点检查（34 家）			
1	河南江州电气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神马大道东段（神马氯碱东侧）	第一季度
2	平顶山三和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北侧火炬园西邻 6 区	
3	平顶山市晨翔工贸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建设路东段（平高东芝南侧）	
4	河南平芝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 645 号	
5	平顶山正大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建设路与高新大道西北角	
6	平顶山市汇成气体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许南路口金榕加油站南	
7	河南建业电缆电线有限公司	神马大道东段高新火炬园西 200 米路北	

8	河南平强工贸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高新区遵化店镇代庄村	第二季度
9	河南巨高嘉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黄河路 337	
10	平顶山荣辉能源有限公司金榕加油站	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遵化店镇许南路沙河桥北 180 米路西	
11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黄河路与神马路交叉口东南角	
12	平高东芝(河南)开关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建设路东一环路	
13	河南省汉帝药业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建设路东段高新区丰源街 3 号	
14	平顶山市安泰华矿用安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高新区开发路与轻工路交叉口东北角 100 米	
15	平高集团(河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路北 888 号	
16	华拓电力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北侧华拓电力工业园	

17	河南兴安邦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神马大道东段（神马氯碱东侧）。	第三季度
18	河南冠瑞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高新区神马大道与许南路交叉口向西 100 米路南	
19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建设路东段 631 号	
20	平顶山凤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	
21	平顶山市双丰棉纺织品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神马大道东段 86 号	
22	平顶山电子衡器制造有限公司	神马大道与许南路交叉口西南角	
2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建设路东段高新区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院内	
24	平煤杭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高新区开发一路 6 号院三力工业园	
25	平顶山森源电气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女贞街东段路北	
26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高新分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北侧华拓电力工业园 2 号厂房	

27	平高集团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 666 号	第四季度
28	河南恒益安电气有限公司	高新区遵化店镇遵化店村北构件公司西侧	
29	库柏爱迪生（平顶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路 336 号	
32	平顶山高新区新心蒲公英食品加工厂	高新区遵化店镇代庄村东奥水城 5 号	
31	平顶山港湾石化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市辖区建设路与永乐巷交叉口号	
32	平顶山瑞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神马大道东段 86 号	
33	河南伟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高新区神马大道东段高新火炬园内	
34	河南盛鸿翔化工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高新区丰源街	

二、一般检查（6 家）

1. 重点检查单位以外的工贸企业和抽查的部分镇（街道）管辖负责监督检查的工贸企业，采取“双随机”方式抽取不少于 4 家，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和联合相关单位整治行动进行。

2. 在辖区危险化学品经营中，按照一定比例，采取“双随机”方式抽取不少于2家，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和联合相关单位整治行动进行。